

SUNTORY

三得利集團企業倫理準則

致三得利集團的所有成員：

三得利集團企業倫理準則（即「本準則」）概述了我們每個人為實現三得利集團的企業宗旨必須堅守的基本原則：

「創造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豐富生活文化，致力於實現『人類生命的光輝』」。此一企業宗旨是我們身為三得利集團成員的共同指導方針。

我們將繼續秉承「志在新，勇於行(Yatte Minahare)」的精神，與全球的同仁一起迎接挑戰，共同茁壯成長。世界正經歷快速而巨大的變化，有時傳統思維不再適用，或者我們不確定如何做出正確的決定。然而，無論情況有多困難，我們都必須時常問自己：「什麼才是正確的做法？」並據此做出決策。為了讓三得利集團持續成長，我們必須贏得並維持社會的信任—這種信任是我們活動的基礎。

為了確保贏得此信任，我們每個人都必須牢記我們代表的是三得利集團。我們必須始終考慮我們能做些什麼為我們的客戶與消費者帶來歡樂，並主動採取誠信的行動—這就是「以正確方式營商」的精髓。我堅信只要我們每個人都誠心誠意，以誠信與熱忱行事，我們就能使三得利集團成長為在全球受到信賴與愛戴的公司。

因此，現在我們每個人都應奉行本準則作為我們共同的行為與工作準則，與我們的全球同仁一起實現「向善成長」。

日本三得利控股公司
代表董事、總裁暨執行長
鳥井信宏(Nobuhiro Torii)

N. Torii



目錄

前言

1. 專注於客戶及消費者

- 1.1 承諾要超越期望
- 1.2 負責任的資訊與行銷
- 1.3 負責任飲酒的推廣與實踐
- 1.4 積極與客戶及消費者溝通

2. 秉持誠信與公平的信念開展業務

- 2.1 遵守法律規定及尊重公平且透明的活動
- 2.2 自由公平的商業競爭
- 2.3 對貪腐零容忍
- 2.4 不涉及犯罪活動
- 2.5 利益衝突的揭露
- 2.6 遵守進／出口管制及制裁規定
- 2.7 與公司活動相關的紀錄和揭露

3. 貢獻社會

- 3.1 對社區及社會的貢獻
- 3.2 支持員工活動

4. 保護環境

- 4.1 生態系統的保育與復育，包括水資源
- 4.2 促進循環經濟與降低環境衝擊
- 4.3 與社會合作

5. 尊重人權及多樣性，創造積極的工作環境

- 5.1 禁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 5.2 沒有歧視及騷擾的工作場所
- 5.3 結社自由
- 5.4 正向的工作環境
- 5.5 開放與包容的工作文化
- 5.6 挑戰與成長

6. 公司資產的保護與使用

- 6.1 公司資產的管理
- 6.2 資訊的適當使用
- 6.3 智慧財產的安全
- 6.4 新技術的適當使用與應用
- 6.5 負責任的對外溝通行為

管理與實施

前言

三得利集團企業倫理準則（本「準則」）定義了三得利集團及其員工必須遵守的基本原則，藉此實現我們的企業宗旨，即「透過為人們創造豐富的體驗，與自然和諧共存，激發生命的光輝」。本準則包含價值觀與倫理標準，並規定我們在進行業務活動時，應如何履行對利害關係人的責任並贏得他們的信任。

本準則背後的精神是「*以正確的方式經營*」，我們將其定義為不僅要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與標準，還要以公平與誠信的方式開展我們的業務活動。

在快速發展的世界中，我們恪守對高倫理標準的承諾，同時努力創造新的價值，實現「*向善成長*」的目標。我們相信本準則中的標準將能推動各種行為，確保三得利集團繼續成為成功的商業企業，同時維護消費者與大眾的信任。

1. 專注於客戶及消費者

三得利集團與客戶及消費者的所有互動中，都衷心努力確保誠信與透明。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提供安全、可靠且高品質的產品和服務，為他們的幸福做出貢獻。

1.1 承諾要超越期望

我們致力於將品質放在首位，並在公司活動的所有領域中，提供滿足或甚至超越客戶和消費者期望的價值，其中包括研發、採購、生產與銷售領域。

1.2 負責任的資訊與行銷

我們致力於提供準確且及時的資訊，其中包括有關產品之可靠性與安全性的資訊在內，以利協助我們的客戶及消費者做出明智的決策。我們確保產品的標籤、廣告與商業訊息清楚、正確且不具誤導性。此外，身為一家從事多種業務的企業集團，我們致力於以負責任的方式行銷我們所有的產品與服務。

1.3 負責任飲酒的推廣與實踐

我們確保酒精飲料產品的產品標籤、廣告及商業訊息清楚、正確且不具誤導性。我們確保這些訊息以合法購買年齡的成人受眾為目標，並鼓勵負責任的飲酒，竭力減少酒精的有害影響，例如過量飲酒及駕駛能力受損。我們期望三得利集團的所有員工都能以身作則。

1.4 積極與客戶及消費者溝通

我們透過創造充分的互動溝通機會，並在企業活動中反映客戶及消費者的多樣意見，致力於提高客戶及消費者的滿意度和信任度。

2. 秉持誠信與公平的信念開展業務

我們三得利集團依照所有適用法律規定與最高倫理標準，以公平、透明的方式進行所有的商業活動。

2.1 遵守法律規定及尊重公平且透明的活動

我們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與法規，以及內部政策的規定。我們尊重國際標準，並在顧及文化、習俗、傳統和宗教的前提下，進行公平且透明的商業活動。

2.2 自由公平的商業競爭

在與商業夥伴及競爭對手的關係中，我們禁止以非法手段追求利益，並且不從事任何反競爭行為。此外，我們在自由公平競爭的基礎上進行業務活動。

2.3 對貪腐零容忍

我們致力於維持最高水準的道德與誠信，並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國家適用的反貪腐法律。我們對貪腐及賄賂零容忍，並維持一套健全的反貪腐計畫。我們不鼓勵向政府官員提供禮物與款待，只有在特定情況下且符合適用的法律及內部政策，才能提供禮物與款待。慈善捐款、贊助與政治獻金均必須遵守適用的法律和內部政策。

2.4 不涉及犯罪活動

我們未曾亦不會與任何有組織的犯罪團體有任何的關聯，或涉及其他金融犯罪活動，其中包括洗錢在內。

2.5 利益衝突的揭露

我們要求三得利集團的所有董事、主管與員工及時揭露所有實際及潛在的利益衝突，以便三得利集團能妥善處理各該衝突。

2.6 遵守進／出口管制及制裁規定

我們遵守營運所在各國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禁運以及其他的限制性措施，其中包括進出口管制，以及經濟、金融或貿易制裁。

2.7 與公司活動相關的紀錄和揭露

我們致力於維持足夠的內部控制。我們也致力於記錄並在必要時揭露與企業活動相關的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以準確地反映三得利集團的真實狀況。我們確保所有的稅務義務都能根據各該紀錄妥善履行。

3. 貢獻社會

身為優秀的企業公民，三得利集團努力對社會產生積極的影響。

3.1 對社區及社會的貢獻

我們與利害關係人合作，參與我們開展業務的社區，為解決當地需求做出貢獻。在此過程中，我們努力啟發社區和社會的和諧生活方式。

3.2 支持員工活動

我們積極鼓勵員工擔任義工及參與其他社會貢獻活動。

4. 保護環境

我們三得利集團致力於保護地球環境，確保為子孫後代保護一個富含生物多樣性、與自然和諧共存的永續發展社會。

4.1 生態系統的保育與復育，包括水資源

身為一家依賴於水及農產品的公司，我們深知水是業務運作中最重要資源。我們以最嚴謹的態度對待水源，並為我們努力保護及恢復我們水源與原料來源地區的生態系統而感到自豪。

4.2 促進循環經濟與降低環境衝擊

我們致力於推動循環經濟，並透過有效利用資源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降低整個價值鏈對環境的影響。

4.3 與社會合作

為了追求一個充滿活力、永續發展的社會，我們與利害關係人合作、與當地社區對話，並透明地揭露我們的進展。

5. 尊重人權及多樣性，創造積極的工作環境

我們三得利集團尊重所有的人權及多樣性，並努力創造一個讓員工感到投入及積極的工作環境。

5.1 禁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我們嚴禁在任何業務活動中使用童工、強迫或非自願勞動或任何其他非法勞動行為。

5.2 沒有歧視及騷擾的工作場所

我們尊重個人的人權與尊嚴，並致力於創造一個沒有任何基於種族、宗教、性別、性別認同、性取向、年齡、國籍、語言、殘疾、社會出身，或任何其他受適用法律及內部政策保護之身分歧視的工作場所環境。

我們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歧視、任何形式的騷擾（包括性騷擾）或虐待。將適當注意保障所有受影響人士的隱私。

5.3 結社自由

我們尊重員工自由結社的基本權利，以及建立與加入自己選擇之組織的基本權利。

5.4 正向的工作環境

我們的目標是建立一個讓員工身心健康且安全工作的環境。

5.5 開放與包容的工作文化

我們致力於培養一種包容的工作場所文化，在這種文化中，每個人都可以自由行動，公開表達自己的意見，同時尊重彼此的觀點與立場。此外，透過積極的溝通，我們的目標是在三得利集團內建立一個有凝聚力及相互協調合作的工作環境。

5.6 挑戰與成長

我們鼓勵員工設定並實現具有挑戰性的目標，使他們對自己的工作產生自豪感與責任感，從而促進員工的個人成長。

6. 公司資產的保護與使用

我們三得利集團致力於妥善保護、管理及使用公司資產，其中包括我們持有的任何資訊，同時尊重第三方的權利。

6.1 公司資產的管理

我們妥善管理我們的企業資產，包括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並致力於保護這些資產免於遭受自然災害及網路攻擊等安全威脅。此外，我們要求資產僅用於適當的業務目的。

6.2 資訊的適當使用

我們採取合理的步驟，以適當地取得、使用、儲存以及處理個人資料及／或機密資料。除了「有必要知道」的情況外，我們不會在企業內部分享機密資料，也不會將任何各該資料用於非法目的，其中包括內線交易。

6.3 智慧財產的安全

我們保護並捍衛我們的智慧財產，我們尊重他人的智慧財產權，並且不會故意侵害這些權利。

6.4 新技術的適當使用與應用

我們主動融入創新技術創造新價值，並要求以高倫理標準安全可靠地使用各該技術。

6.5 負責任的對外溝通行為

身為三得利集團的成員，我們瞭解所有的公開聲明、社交媒體活動以及在不同情況下所分享的資訊，都可能影響三得利集團的聲譽。我們時時刻刻都會意識到此一事實，並在公開或對外溝通中提倡負責任的行為。

管理與實施

範圍與應用

1. 本準則適用於三得利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集團公司（三得利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集團公司於本準則中合稱「三得利集團」及「集團公司」，各稱「集團公司」）的所有董事、主管與員工。
2. 各集團公司的高階管理人員應以本準則所包含的行為為規範，在各自的集團公司內推廣本準則，並建立有效的管理系統，以實施及維護本準則，確保本準則獲得遵守。各集團公司均得制定並執行其本身的政策、指導方針、手冊以及其他文件，以支援本準則。各該政策、指導方針、手冊及其他文件不應與本準則相抵觸。
3. 本準則不能取代三得利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適用的當地法律、法規或行業守則。如適用的當地法律、法規或行業守則比本準則更嚴格時，則相關的集團公司應適用更嚴格的要求。
4. 三得利集團要求任何代表三得利集團或任何集團公司行事的第三方均遵守本準則，我們也鼓勵三得利集團的業務合作夥伴瞭解並尊重本準則中的規定。

修訂與廢止

本準則之修訂及廢止應經全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同意，並經三得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核准。

負責部門

三得利控股有限公司GRC部的法務及合規部門（本準則以下稱「法務合規部門」）負責本準則的內容與解釋。法務合規部門支援各集團公司實施本準則。

報告義務、不得報復與懲處

熟悉並遵守本準則是三得利集團所有員工的個人責任。如果任何員工認為任何三得利集團的董事、主管、員工或代表三得利集團行事的第三方違反或可能違反本準則的字面意義或精神、任何其他三得利集團的政策或適用法律，即必須透過其集團公司的報告管道報告各該活動。報告的資料與報告者的身分將盡可能保密，並遵守適用的個人隱私法律，同時仍允許三得利集團進行適當的調查。三得利集團禁止報復善意舉報已知或可疑違規行為的任何人。違反本準則的行為可能會導致依各集團公司適用的內部規則或當地法律與法規進行紀律處分，其中包括終止僱用。

SUNTORY

Adoption and Revision : 2003
2008
2012
2017
2026